

國家考試專業科目【社會工作】相當考科命題大綱對照表

範圍對照	社會工作師 《社會工作》	初等/五等考試 《社會工作大意》	普通/四等考試 《社會工作概要》	高等三級考試 《社會工作》	司法特考三等 《社會工作概論》
I 緒論	社會工作的本質、特性與角色。	(1) 社會工作的意義與功能 (2) 國內、外社會工作的起源、歷史演進與未來發展	(1) 社會工作的意義與功能 (2) 國內、外社會工作的起源、歷史演進與未來發展	(1) 社會工作的意義、功能與實施過程 (2) 國內外社會工作的起源、歷史演進與未來發展	(無)
II 社會工作歷史與發展	(1) 社會工作專業發展歷史 (2) 社會工作近代專業化過程 (3) 社會工作意涵的演變。	(3) 國內、外社會工作的實施過程。	(3) 國內、外社會工作的實施過程。	(3) 國內外社會工作專業化之過程。	(無)
III 社會工作哲理與倫理	(1) 社會工作的價值體系 (2) 社會工作倫理的基本概念 (3) 專業倫理規範與業務過失 (4) 倫理兩難與抉擇 (含專業關係與界線)。	(1) 社會工作的價值體系 (2) 社會工作倫理的基本概念 (3) 專業倫理守則。	(1) 社會工作的價值體系 (2) 社會工作倫理的基本概念 (3) 專業倫理守則 (4) 倫理兩難與抉擇。	(1) 社會工作的價值體系 (2) 社會工作倫理的基本概念 (3) 專業倫理守則 (4) 倫理兩難與抉擇。	社會工作倫理： (1) 社會工作倫理學的基本概念 (2) 社會工作的價值體系 (3) 專業倫理規範 (4) 倫理兩難與抉擇。
IV 社會工作理論的建構與應用	(1) 社會工作理論的本質與作用 (2) 心理暨社會派 (3) 認知行為理論 (4) 問題解決派 (含危機處理、任務中心派、焦點解決) (5) 生態系統理論 (含社會支持理論) (6) 增權與倡導取向 (7) 女性主義與批判視角 (8) 其他新興理論 (優勢觀點、復原力理論、靈性、文化敏銳、社會建構)。	(無)	(無)	1、社會工作知識基礎。 2、社會工作的理論與實務。 3、社會工作實施常用的理論或觀點：(1) 心理暨社會學派 (2) 認知行為學派 (3) 問題解決學派 (含危機處理、任務中心) (4) 生態系統理論 (5) 基變觀點 (6) 女性主義觀點 (7) 增權與倡導取向。	社會工作知識基礎與理論： (1) 心理暨社會學派 (2) 認知行為學派 (3) 問題解決學派 (含危機處理、任務中心) (4) 生態系統理論 (5) 基變觀點 (6) 女性主義觀點 (7) 增權 (充權) 與倡導取向 (8) 優勢觀點。

範圍 對照	社會工作師 《社會工作》	初等/五等考試 《社會工作大意》	普通/四等考試 《社會工作概要》	高等三級考試 《社會工作》	司法特考三等 《社會工作概論》
V 社會 工作 實施 方法 (含 直接 服務 與間 接服 務方 法)	(無)	(1) 社會個案工作基礎、實務及技巧；(2) 社會團體工作基礎、實務及技巧；(3) 社區工作基礎、實務及應用。	1、社會個案工作：(1) 個案工作之基礎 (2) 個案工作實施程序與技巧 (3) 個案管理。 2、社會團體工作：(1) 團體工作之基礎 (2) 團體工作實施模式 (3) 團體工作之過程與技巧。 3、社區工作：(1) 社區工作之基礎 (2) 社區工作之實施模式 (3) 社區工作之過程與方法。	1、社會個案工作：(1) 個案工作之基礎 (2) 個案工作實施理論 (3) 個案工作實施程序與技巧 (4) 個案管理。 2、社會團體工作：(1) 團體工作之基礎 (2) 團體工作實施模式 (3) 團體工作之過程與技巧。 3、社區工作：(1) 社區工作之基礎 (2) 社區工作之實施模式 (3) 社區工作之過程與方法。	1、個案工作：(1) 個案工作基礎 (2) 個案工作實施理論 (3) 個案工作過程 (4) 個案工作技術 (5) 個案工作實務議題。 2、團體工作：(1) 團體工作基礎 (2) 團體工作實施理論 (3) 團體工作過程 (4) 團體工作技術 (5) 團體工作實務議題。 3、社區工作：(1) 社區工作基礎 (2) 社區工作實施模式 (3) 社區工作過程 (4) 社區工作技術 (5) 社區工作實務議題。
VI 社會 工作 實施 領域	社會工作實務領域之基礎知能與實施(包括家庭社會工作、老人社會工作、婦女社會工作、兒童社會工作、青少年社會工作、身心障礙者社會工作、學校社會工作、職業社會工作、醫務社會工作、精神照護社會工作、司法與社會工作、多元文化社會工作及其他新興實務領域)。	認識社會工作在各類實施領域中之角色與功能： (1) 兒少社會工作 (2) 老人社會工作 (3) 家庭社會工作 (4) 身心障礙社會工作 (5) 災變社會工作 (6) 醫務社會工作 (7) 精神病理社會工作 (8) 學校社會工作 (9) 司法矯治社會工作 (10) 其他新興社會工作領域。	社會工作於各實施領域中之角色、功能、實施技巧與方法：(1) 醫務社會工作 (2) 精神病理社會工作 (3) 學校社會工作 (4) 工業社會工作 (5) 司法矯治社會工作 (6) 兒童社會工作 (7) 少年社會工作 (8) 老人社會工作 (9) 身心障礙者社會工作 (10) 婦女社會工作 (11) 家庭社會工作 (12) 跨文化社會工作 (13) 災變社會工作。	社會工作於各實施領域中之角色、功能、實施技巧與方法：(1) 醫務社會工作 (2) 精神病理社會工作 (3) 學校社會工作 (4) 工業社會工作 (5) 司法矯治社會工作 (6) 兒童社會工作 (7) 少年社會工作 (8) 老人社會工作 (9) 身心障礙者社會工作 (10) 婦女社會工作 (11) 家庭社會工作 (12) 跨文化社會工作 (13) 災變社會工作。	社會工作實務領域之基本概念與運作(包括學校社會工作、老人社會工作、婦女社會工作、兒童社會工作、青少年社會工作、身心障礙者社會工作、家庭社會工作、工業社會工作、精神病理社會工作、司法矯治與社會工作、多元文化社會工作等)。